

陈士强 著

大藏經總目提要

律藏二

南懷瑾



上海古籍出版社

陈士强 著

大藏經總目提要

上海古籍出版社

律藏二

南懷瑾



目 录

二、小乘律诠释部

总 叙	3
第一门 唐五代四分律宗著作·南山宗	37
第一品 唐道宣《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三卷	37
第二品 唐道宣《四分律比丘含注戒本》三卷	68
第三品 唐道宣《新删定四分僧戒本》一卷	76
第四品 唐道宣《四分律删补随机羯磨》二卷	81
第五品 唐道宣《四分律比丘尼钞》三卷	102
第六品 唐道宣《四分律拾毗尼义钞》三卷	109
第七品 唐道宣《教诫新学比丘行护律仪》一卷	116
第八品 唐道宣《释门章服仪》一卷	124
第九品 唐道宣《释门归敬仪》二卷	127
第十品 唐道宣《量处轻重仪》一卷	131
第十一品 唐道宣《净心诚观法》二卷	135
第十二品 唐道宣《关中创立戒坛图经》一卷	140
第十三品 唐道宣《中天竺舍卫国祇洹寺图经》 二卷	147

第十四品	唐道世《毗尼讨要》三卷	150
第十五品	唐大觉《四分律行事钞批》十四卷	161
第十六品	唐志鸿《四分律钞搜玄录》十卷	166
第十七品	唐未详作者《宗四分比丘随门要略行仪》 一卷	171
第十八品	唐未详作者《毗尼心》一卷	175
第十九品	唐未详作者《四部律并论要用抄》 二卷	181
第二十品	五代景霄《四分律行事钞简正记》 十七卷	188
第二门	唐五代四分律宗著作·相部宗	193
第一品	唐法砺《四分律疏》十卷 附：唐法砺《四分戒本疏》三卷	193
第二品	唐定宾《四分律疏饰宗义记》十卷	207
第三品	唐定宾《四分比丘戒本疏》二卷	215
第三门	唐五代四分律宗著作·东塔宗	220
第一品	唐怀素《四分律开宗记》十卷	220
第二品	唐怀素《四分比丘戒本》一卷	231
第三品	唐怀素《四分比丘尼戒本》一卷	236
第四品	唐怀素《僧羯磨》三卷	241
第五品	唐怀素《尼羯磨》三卷	269
第六品	唐未详作者《律杂抄》一卷	283
第四门	宋元四分律宗著作	285
第一品	北宋允堪《四分律随机羯磨疏正源记》 八卷	285
第二品	北宋允堪《四分律拾毗尼义钞辅要记》 六卷	290

第三品	北宋允堪《新受戒比丘六念五观法》	
	一卷·····	293
第四品	北宋允堪《衣钵名义章》一卷	296
第五品	北宋元照《四分律行事钞资持记》	
	三卷·····	299
第六品	北宋元照《四分律含注戒本疏行宗记》	
	四卷·····	305
第七品	北宋元照《四分律删补随机羯磨疏济缘记》	
	四卷·····	314
第八品	北宋元照《四分删定比丘尼戒本》	
	一卷·····	319
第九品	北宋元照《佛制比丘六物图》一卷	322
第十品	北宋元照《芝园集》二卷	
	附：北宋元照《补续芝园集》一卷	
	北宋元照《芝园遗编》三卷·····	325
第十一品	北宋怀显《律宗新学名句》三卷	332
第十二品	南宋守一《律宗会元》三卷	336
第十三品	南宋守一《终南家业》三卷	348
第十四品	元省悟《律苑事规》十卷	351
第五门 明清四分律宗著作		359
第一品	明如馨《经律戒相布萨轨仪》一卷	359
第二品	明永海《目连五百问戒律中轻重事经释》二卷	
	附：明性祇《目连五百问经略解》二卷·····	361
第三品	明性祇《毗尼日用录》一卷	368
第四品	明法藏《弘戒法仪》二卷	371
第五品	明广莫《四分戒本缘起事义》一卷	380
第六品	明广承《毗尼珍敬录》二卷	383

- 第七品 明智旭《重治毗尼事义集要》十七卷
附：明智旭《四分律藏大小持戒犍度略释》
一卷 386
- 第八品 明智旭《沙弥十戒威仪录要》一卷 402
- 第九品 明元贤《四分戒本约义》四卷 404
- 第十品 明元贤《律学发轫》三卷 408
- 第十一品 清弘赞《四分律名义标释》四十卷 412
- 第十二品 清弘赞《四分戒本如释》十二卷 420
- 第十三品 清弘赞《式叉摩那尼戒本》一卷 425
- 第十四品 清弘赞《比丘受戒录》一卷 429
- 第十五品 清弘赞《比丘尼受戒录》一卷 431
- 第十六品 清弘赞《归戒要集》三卷
附：清弘赞《八关斋法》一卷 433
- 第十七品 清弘赞《沙门日用》二卷 438
- 第十八品 清弘赞《沙弥律仪要略增注》二卷
附：清弘赞《沙弥学戒仪轨颂注》一卷 441
- 第十九品 清济岳《沙弥律仪毗尼日用合参》三卷 450
- 第二十品 清读体《毗尼止持会集》十六卷 454
- 第二十一品 清读体《毗尼作持续释》十五卷 461
- 第二十二品 清读体《三坛传戒正范》四卷 473
- 第二十三品 清读体《毗尼日用切要》一卷 479
- 第二十四品 清读体《沙弥尼律仪要略》一卷 481
- 第二十五品 清德基《毗尼关要》十六卷 486
- 第二十六品 清书玉《毗尼日用切要香乳记》二卷 493
- 第二十七品 清书玉《羯磨仪式》二卷 498
- 第二十八品 清书玉《二部僧授戒仪式》二卷 512
- 第二十九品 清书玉《沙弥律仪要略述义》二卷 516

第三十品	清福聚《南山宗统》十卷	520
第三十一品	清源谅《律宗灯谱》八卷	526
第六门 其他律部研习著作		534
第一品	五分律类：梁明徽《五分比丘尼戒本》 一卷	534
第二品	五分律类：唐爱同《弥沙塞羯磨本》一卷	540
第三品	十诵律类：刘宋僧璩《十诵羯磨比丘要用》 一卷	553
第四品	十诵律类：刘宋法颖《十诵比丘尼波罗 提木叉戒本》一卷	556
第五品	根有律类：唐义净《护命放生轨仪法》 一卷	562
第六品	根有律类：唐义净《受用三水要行法》 一卷	563
第七品	根有律类：唐义净《说罪要行法》一卷	565
第八品	根有律类：元拔合思巴《根本说一切有部出家 授近圆羯磨仪范》一卷	566
第九品	根有律类：元拔合思巴《根本说一切有部苾刍 习学略法》一卷	571

三、大乘律传译部

总 叙		577
第一门 大乘菩萨戒经		606
第一品	姚秦鸠摩罗什译《梵网经》二卷	606
第二品	姚秦竺佛念译《菩萨瓔珞本业经》二卷	616
第三品	北凉昙无讖译《菩萨戒本》一卷 附：刘宋求那跋摩译《优婆塞五戒威仪经》	

	一卷 ·····	625
第四品	刘宋求那跋摩译《菩萨善戒经》一卷 ·····	640
第五品	唐玄奘译《菩萨戒本》一卷	
	附：唐玄奘译《菩萨戒羯磨文》一卷 ·····	645
第六品	北凉昙无讖译《优婆塞戒经》七卷 ·····	657
第二门 大乘杂律经	·····	673
第一品	后汉失译《受十善戒经》一卷 ·····	673
第二品	孙吴支谦译《法律三昧经》一卷 ·····	675
第三品	西晋竺法护译《文殊师利净律经》一卷	
	附：姚秦鸠摩罗什译《清净毗尼方广经》一卷	
	刘宋法海译《寂调音所问经》一卷 ·····	677
第四品	西晋聂道真译《菩萨受斋经》一卷 ·····	685
第五品	姚秦鸠摩罗什译《佛藏经》三卷 ·····	687
第六品	刘宋求那跋摩译《菩萨内戒经》一卷 ·····	693
第七品	萧梁僧伽婆罗译《文殊师利问经》二卷	
	附：唐不空译《文殊问字母经》一卷 ·····	698
第八品	北魏佛陀扇多译《正恭敬经》一卷	
	附：隋阇那崛多译《善恭敬经》一卷 ·····	711
第九品	唐实叉难陀译《十善业道经》一卷	
	附：北宋施护译《佛为娑迦罗龙王所说大乘经》	
	一卷 ·····	716
第十品	北宋施护译《大乘戒经》一卷 ·····	719
第三门 大乘忏悔经	·····	721
第一品	后汉安世高译《舍利弗悔过经》一卷	
	附：萧梁僧伽婆罗译《菩萨藏经》一卷	
	隋阇那崛多等译《大乘三聚忏悔经》一卷	
	·····	721

第二品	西晋竺法护译《文殊悔过经》一卷	728
第三品	西晋聂道真译《三曼陀跋陀罗菩萨经》 一卷	730
第四品	萧梁失译《菩萨五法忏悔文》一卷	733
第五品	三秦失译《净业障经》一卷	734

四、大乘律诠释部

总 叙		739
第一门 《梵网经》卷下研习著作		752
第一品	隋智顓《菩萨戒义疏》二卷	752
第二品	唐法藏《梵网经菩萨戒本疏》六卷	761
第三品	唐智周《梵网经菩萨戒本疏》五卷	772
第四品	唐明旷《天台菩萨戒疏》三卷	776
第五品	唐传奥《梵网经记》二卷	782
第六品	新罗义寂《菩萨戒本疏》二卷	786
第七品	北宋慧因《梵网经菩萨戒注》三卷	790
第八品	南宋与咸《梵网菩萨戒经疏注》三卷	793
第九品	明株宏《梵网经心地品菩萨戒义疏发隐》五卷 附：明株宏《梵网菩萨戒经义疏发隐事义》一卷 明株宏《梵网菩萨戒经义疏发隐问辩》一卷	796
第十品	清弘赞《梵网经菩萨心地品下略疏》八卷 附：清弘赞《半月诵菩萨戒仪式注》一卷	807
第十一品	清书玉《梵网经菩萨戒初津》八卷	813
第二门 《梵网经》上下卷研习著作		818
第一品	新罗太贤《梵网经古迹记》二卷	818
第二品	明智旭《梵网经合注》七卷	

	附：明智旭《梵网经玄义》一卷·····	822
第三品	明寂光《梵网经直解》二卷	
	附：明寂光《梵网经直解事义》一卷·····	831
第四品	清德玉《梵网经顺朱》二卷·····	840
第三门 其他菩萨戒经研习著作		845
第一品	璎珞类：新罗元晓《菩萨璎珞本业经疏》 二卷·····	845
第二品	明智旭《菩萨戒本经笺要》一卷·····	848
第三品	明智旭《菩萨戒羯磨文释》一卷·····	852
第四品	明智旭《在家律要广集》三卷·····	854
第四门 受菩萨戒法著作		859
第一品	陈慧思《受菩萨戒仪》一卷·····	859
第二品	唐湛然《授菩萨戒仪》一卷·····	864
第三品	五代延寿《受菩萨戒法》一卷·····	870
第四品	明智旭《律要后集》一卷·····	873

二、小乘律诠释部

总 叙

戒律是随着佛教的传播而传入中国的。有关佛教入华的时间,传说不一。其中最为可信的记载,当属曹魏时郎中鱼豢撰的纪传体史书《魏略》中的记载。《魏略》五十卷,原书已佚,但它的许多内容,因刘宋裴松之《三国志注》的大量引用而得以保存(清代王仁俊、近代张鹏一分别编有《魏略》辑本)。据《魏略·西戎传》说:“昔汉哀帝元寿元年,博士弟子景卢,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指佛陀)经。”(见《三国志·魏志》卷三十裴松之注)也就是说,时值西汉末年的元寿元年(公元前2年),印度佛教就已通过陆路,经大月氏国,而传入长安(今西安),此为佛教入华之始。这一时间,早于佛教界古来相传的东汉明帝永平十年(67)感梦遣使求法说。

一、律典的传入

从原始佛经的记述来看,佛在世时,就已经将他的言教,分为“法”、“律”二类。“法”,指的是教法,它是面向社会所作的道德教化和开放性教理,如佛经上说的“四谛”、“十二因缘”、“五蕴”、“四念处”、“八正道”、“四禅八定”等,其受众是不分道俗的;“律”,指的是戒律,它是针对佛教信众制立的行为规范,

有“十戒”、“具足戒”等出家戒，“五戒”、“八戒”等在家戒，其受众局限于佛教人士。

教法与戒律的适用对象是不同的，故在佛教的传播过程中，一般是先传教法类典籍，后传戒律类典籍。古印度阿育王（前268—前232年在位）时代，以摩揭陀国目犍连子帝须（略称“帝须”）为首的佛教僧团，派出九支传教师，到周边各国弘法，最初传出的是《譬喻经》、《天使经》、《无始经》、《火聚譬经》、《迦罗罗摩经》、《初转法轮经》、《梵网经》（指《梵网六十二见经》）、《咒罗河象譬经》、《无始界经》等（见萧齐僧伽跋陀罗译《善见律毗婆沙》卷二至卷三），它们都是教法类典籍，而不是戒律类典籍。从现存最古的佛经目录僧祐《出三藏记集》的著录来看，佛典传入中国的情况也是如此。无论是相传在东汉初年译出的《四十二章经》，还是东汉末年安世高、竺佛朔（一作“竺朔佛”）、支谶、支曜、严佛调、安玄、康孟详等人翻译的一大批大小乘经典，基本上都是讲述佛教义理的。虽说其中也提到一些戒律名词和内容，但并不是主题，更没有专门叙说二部僧戒（比丘戒、比丘尼戒）和僧团制度的篇章。《大藏经》收录的旧题“后汉安世高译”的《大比丘三千威仪》、《迦叶结经》、《犯戒罪报轻重经》，以及“后汉失译”的《沙弥尼戒经》等律典，经考证，它们的实际译出年代，可能是后汉以后。对此，《出三藏记集》卷三《新集律来汉地四部序录》说：

昔甘露初开，经法是先，因事结戒，律教方盛。……至于中夏闻法，亦先经而后律。律藏稍广，始自晋末。（《大正藏》第五十五卷，第20页上）

东晋法显在《摩诃僧祇律》末尾附出的《私记》说，佛入灭后，由大迦叶主持的“第一次结集”所诵出的原始律藏（由优波

离是分八十次诵出,又称“八十诵律”、“八十部律”),最初是由大迦叶、阿难、末田地、舍那婆斯(又称“商那和修”)、优波崛多(又称“优波鞠多”)五人(又称“异世五师”)次第传承的。至优波崛多门下,因五大弟子(又称“同世五师”)的见解不同,原先统一的律藏被分为五部(又称“五部律”),由昙摩崛多部(又名“昙无德部”、“法藏部”)、弥沙塞部(又名“化地部”)、迦叶维部(又名“饮光部”)、萨婆多部(又名“说一切有部”)、摩诃僧祇部(又名“大众部”)五个不同的部派分别传承,传入中国的律典就是由此而来的。

最初传入汉地的律典,并不是各部派的广律,而是由广律派生出来的戒本(又称“戒经”)和羯磨法(又称“羯磨本”)。据梁慧皎《高僧传》卷一记载,曹魏嘉平(249—253)年间,中天竺(指中印度)沙门昙柯迦罗(又称“昙摩迦罗”,意译“法时”),来至洛阳:

于时,魏境虽有佛法,而道风讹替,亦有众僧,未禀归戒,正以剪落殊俗耳。设复斋忏,事法祠祀。迦罗(指昙柯迦罗)既至,大行佛法。时有诸僧,共请迦罗译出戒律。迦罗以律部曲制,文言繁广,佛教未昌,必不承用。乃译出《僧祇戒心》(指《僧祇戒本》),止备朝夕。更请梵僧,立羯磨法受戒。中夏戒律,始自于此。(《大正藏》第五十卷,第324页下—第325页上)

也就是说,当时魏境虽有佛法,但道风讹替。汉人出家未受“三归戒”(又称“三归”,指归依佛、法、僧,为佛教戒律中的初始戒),更未受具足戒(指比丘、比丘尼受持的大戒),仅以剃除须发为标识,僧人日常的斋供礼忏,也取法于汉地传统的祠祀。众僧共请昙柯迦罗译出戒律(指广律)。他认为,律部曲制(指律仪制度),文言繁广,若佛教尚未昌盛,必定不能承用。于是,一

是根据僧众每半月一次说戒活动的需要,翻译了《僧祇戒本》(后佚);二是依羯磨法的要求,召请在洛阳的梵僧(西域僧人)十人,“三师七证”(指“戒和尚”、“羯磨师”、“教授师”各一人,“尊证师”七人)作“白四羯磨”(指羯磨师将某人请求出家受戒之事向与会者报告一次,再征询意见三次,若与会者默然,则表示同意,即为决议),为出家者授具足戒。汉地的戒律传授,以此为始。

昙柯迦罗翻译的《僧祇戒本》,属于大众部《僧祇律》比丘戒本;而他创立的羯磨受戒法,则属于法藏部《四分律》羯磨法。这是因为《僧祇戒本》是只有比丘戒条文,而没有受戒法的,昙柯迦罗所据的羯磨受戒法,来自昙谛译本。昙谛(又名“昙帝”,意译“法实”)是安息国沙门,他于曹魏正元元年(254)来到洛阳,在白马寺译出了《昙无德羯磨》一卷(今存)。此书为法藏部《四分律》羯磨法的汇编,内有《受大戒法》的专章,对出家男子受具足戒的程序和仪式,作了详尽的叙述。昙柯迦罗就是依据《昙无德羯磨》,为汉地出家者授具足戒的。故汉地实行的羯磨受戒制度,实际上是由昙柯迦罗领衔、昙谛协助,共同创立的。

相传,汉地男子出家以东汉灵帝时的临淮严佛调为始,他所著的《沙弥十慧章句》(已佚,其序见存于《出三藏记集》卷十),也是汉地最早的佛经注疏。由于严佛调所处的年代,羯磨受戒法尚未传入,因而他未曾受过大戒,故《出三藏记集》、《高僧传》称严佛调为“沙门”(指比丘),而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则称严佛调是“清信士”(指居士,见卷四),并认为曹魏时颖川朱士行“最先出家”,为“汉地沙门之始”(见卷三),原因是朱士行是依昙柯迦罗、昙谛创立的羯磨受戒法,登坛受戒的第一人。以后,佛教史传也称朱士行为“汉地受戒之始”。如北宋赞宁《大宋僧史略》卷上说:

迦罗(指昙摩迦罗)以嘉平、正元中,与昙帝(昙谛)于洛阳出《僧祇戒心》,立大僧羯磨法,东土立坛(指戒坛),此其始也。……若此方受戒,则朱士行为其首也。南朝永明中,三吴初造戒坛,此又吴中之始也。(《大正藏》第五十四卷,第238页中)

至于女子出家受戒,则自西晋始。西晋建兴(313—316)年间,武威太守之女仲令仪,在洛阳从罽宾国沙门智山落发出家,受“十戒”,法名“净捡”(一作“净检”),为汉地女子出家之始(其时为“沙弥尼”)。东晋升平元年(357),净捡又从昙摩羯多受具足戒,“晋土有比丘尼,亦捡为始也”(梁慧皎《比丘尼传》卷一,《大正藏》第五十卷,第934页下)。依照律制,比丘尼受具足戒,须在“二部僧”中进行,即先在比丘尼十人中受大戒,再到比丘十人中受大戒。两晋时期,由于戒法不全,出家女子仅从“大僧”(指比丘僧)受具足戒。及至刘宋元嘉十年(433),师子国(今斯里兰卡)比丘尼铁萨罗率尼十人来至建业,应景福寺尼慧果、净音之请,次年在南林寺设立戒坛,共请天竺沙门僧伽跋摩为师,为尼众三百余人重授具足戒,汉地比丘尼从二部僧受具足戒,以此为始(见《比丘尼传》卷二)。

缘此,北宋元照在编立律宗法统时,因昙无德是《四分律》的创立者(“四分律主”),而推定他为律宗“东土九祖”中的“始祖”;因昙摩迦罗“始依《四分》,为人受(授)戒”,而推定他为律宗东土“二祖”(见《芝园遗编》卷下《南山律宗祖承图录》)。

二、律学的弘传

从历史上看,自曹魏正元元年(254)至刘宋元嘉元年(424)